

专车长途运输

招 标 书

项目编号：ZBYS-2025004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9 日

目录

第一篇 投标说明书.....2

第二篇 投标须知.....2

1. 定义.....2

2. 招标项目介绍.....2

3. 招标范围.....2

4. 履约保证金.....2

5. 投标要求.....2

6. 招标文件说明.....2

7.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2

8. 纪律与保密.....2

9. 评标方法.....6

10. 其它.....6

11. 供应商投标供货承诺函.....6

第三篇 报价说明.....7

第四篇 服务须知.....8

1. 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8

2. 货物的运输起止日期及交接手续.....8

3. 事故处理程序.....10

4. 货物运输保险.....10

5. 货物运输加固.....10

6. 发票及付款事宜.....10

7. 卸货.....10

第五篇 服务要求.....10

1. 内容.....10

2. 其它服务.....11

3. 履约指标承诺.....12

4. <货物运输报价单>及合理运输时间.....13

第六篇 合同范本.....13

一、业务范围及车辆要求.....13

二、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13

三、其它.....14

四、运费结算.....17

五、合同有效期.....18

六、风险抵押金.....18

七、价格变动.....18

八、违约金.....18

九、争议的解决.....18

十、保密条款.....18

十一、生效日期.....19

附件一：运输价格表：详见报价单.....19

附件二：运输加固方式的要求.....	20
附件三：关于到货卸货费的要求.....	21
附件四：关于发票开具的说明：	21

第一篇 投标说明书

我公司是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070）上市公司下属的子公司。公司致力于光纤到户（FTTX）系列无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集成服务，多次参与行业标准的制定，现已为移动、联通、电信、广电以及集成商市场提供了各种形式的室外、室内通信光缆及设备，是国内光通信行业一个重要的产品设计、生产制造和销售厂家。根据公司有关文件规定，对于（2025年5月-2026年5月）专车长途运输招标项目，我公司将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为此，我们拟邀请拥有该项服务的厂家参与投标。

招标项目：（2025年5月-2026年5月）专车长途运输招标

项目编号：ZBYS-2025004

招标标的：具体见附件（投标报价表）

请所有参与投标的单位务必在 **2025年4月30日17点前** 送到到我司指定地址。

地址：东莞市寮步镇华南工业区金富二路51号聚慧e谷工业园1园区综合办公楼五楼采购部办公室

联系人：李纯萍(收), 18925503340

投诉联系方式：

电话：0769-38939174

邮箱：[s.jb_ts.jb@sdgi.com.cn](mailto:sjb_ts.jb@sdgi.com.cn)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4-9

第二篇 投标须知

1. 定义

- 招标人：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采购项目法人：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投标供应商：经过审查评估符合要求的参加投标竞争的供应商。
- 评标人员：采购招标小组为评标人员。
- 中标供应商：最终被授予供货合同或协议的投标供应商。
- 采购招标小组：由招标人按一定的程序和要求而组建的机构，负责采购招标工作。
- 需方（招标方）：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签订和执行合同时间段内称为需方。
- 供方（投标方）：在中标以后签订和执行合同的供应商称为供方。

2. 招标项目介绍

招标内容：（2025年5月-2026年5月）专车长途运输

项目编号：ZBYS-2025004

承运有效期：[开标之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有效](#)

3. 招标范围

本项目的招标范围为具备全国道路运输资质、具备良好运输实力的物流企业。

4. 投标保证金

所有投标方投标前，须交纳人民币[拾万元](#)给招标方作为投标保证金。如果中标，则转为履约保证金，合同到期后，若无续签，甲方应在双方债权债务及赔偿金额等全部责任和义务了结后两个月内将[拾万元](#)履约保证金（无息）退回承运方。若投标人中标后，因非招标人责任而无故放弃合作，或合同期限未满提前退出承运，委托方将不退还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直接作为承运方违约金支付委托方。

注：如现有该项目合作供方已缴纳履约保证金，则无须再缴纳。

5. 投标要求

招标书应分两部分，第一部分作为应标陈述，第二部分作为报价部分。投标方应根据不同的要求分别密封包装。（报价部分包括一份书面报价表以及一张装有报价表以及投标文件的U盘。）

投标费用：投标供应商将承担所有与准备和递交投标书有关费用，招标方在任何情况下不负责该费用。

6. 招标文件说明

6.1 招标人所做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6.2 招标文件的解释和澄清由招标人采用书面的形式进行。

6.3 招标人采用书面的形式进行的解释和澄清工作，在投标截止日期3天前完成。

6.4 招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必须在投标截止日期3天前作出，并以书面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供应商。

7.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7.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如下内容组成：

- ◆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投标供应商资格、资信证明文件；（营业执照复印件、运输管理部门下发的〈运输经营许可证〉、银行资信等级证书等）；
- ◆ 公司简介（包括组织架构、运输能力、自有车辆情况、人员等）；
- ◆ 其它文件和资料（售后服务内容、运输过程监控、事故处理程序等）；
- ◆ 投标供应商承诺函（有参考格式）；
- ◆ 投标报价单（包括价格、付款方式等要素、有参考格式）；
- ◆ 投标文件其它说明；
- ◆ 投标供应商代理资格证书（必要时）；
- ◆ 运输发票样板。

7.2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投标供应商若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有任何疑问，应在投标截止日期的3天以前，以书面（信件/传真）的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要求解释和澄清。

投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投标须知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逐项逐条地回答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未提出异议的条款，均被视为接受和同意。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有差异之处，必须在《投标文件其它说明》中注明。

投标文件必须用中文编写。

度量衡采用国家法定单位制（即国际单位 SI 制）。

7.3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7.3.1 投标文件 1 份，投标报价表 1 份，并提供包含投标文件以及报价表的 U 盘一个。

7.3.2 投标文件的第一页均应由投标供应商代表签字，加盖公章。报价表必须由投标供应商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

7.4 投标报价

见“第三部分 报价说明”

7.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用信封密封。信封上注明项目名称、投标供应商名称、地址，信封上应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骑缝章）。

7.6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7.6.1 投标截止日期前，投标供应商可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对业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提出补充或修改，相应部分以最后的补充和修改为准。该书面材料应密封，由投标供应商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7.6.2 投标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截止日期的当日至投标有效期满前撤回投标文件。

7.7 无效投标

-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投标：
- 投标文件未按投标须知密封和投标文件规定签字和加盖公章。
-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须知规定的内容填写和/或投标文件内容与招标文件有严重背离的。
- 投标文件中有两个以上的报价，且未明确哪个报价有效。
- 未提供电子版投标文件。
- 其它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

8. 纪律与保密

- 投标供应商申报的关于资质等的文件和材料必须真实准确，不得弄虚作假。
- 投标供应商不得串通作弊，哄抬标价，致使定标困难或无法定标。
- 投标供应商不得采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供应商。
- 投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打听和搜集评标机密，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扰评标或

授标工作。

投标供应商若违反上述要求，其投标将被废除。

9. 评标方法

评标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及供应商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评标小组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标书进行评价、打分，然后由评审组长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打分情况进行核查及复核。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打分法。其中服务分不高于 10%，价格分不低于 90%。

10. 其它

如采用其它同公章同等法律效应之投标专用章、合同章等，需同步提供有效公安局备案证明。

11. 供应商投标供货承诺函

投标供应商承诺函

致：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很荣幸能被邀请参加贵公司（2025 年 5 月-2026 年 5 月）专车长途运输项目的招标，我代表_____（公司）在此做如下承诺：

签字代表_____（个人）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公司）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

我们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给予惩罚，我方完全接受。

我们同意提供按照招标人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若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项目法人签订经济合同，并且严格履行供货合同/协议的义务，按时交货。

质量保证承诺

服务承诺

交货期承诺

签 名：

公 章：

日 期：

第三篇 报价说明

1.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应为到目的地价。即包括运费以及其他相关费用（**原则上不再另行支付增值费用**）。招标文件中与价格有关的条款请各投标供应商仔细考虑在报价之内。
2. 货物结算单价是以中标地级市单价进行结算。地级市包含但不限于报价表中县级市，如有新增县级市，按所属地级市价格结算，实际执行过程中涉及未报价的地级市，则以本省相邻地级市单价进行核算，已有县/区级城市招标报价，则按县/区级报价计费；同一时间段下单，相同出发地、相同目的地，供应商应以合并体积/重量计价。

备注：

- （1）同一时间段定义：同一天区分两个时间段，上午：8:30-13:00，下午：13:00-22:00，22:00 以后按第二天上午计算。
 - （2）相同目的地：是指报价单上所列地市本次投标价格包含提货地至终端目的地所有运输费用，实际执行过程中出现不可抗力因素，以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3. 报价按照整车车型报价，投标供应商需严格按照规定格式进行报价，未按规定格式进行报价的一律不予采纳。

4. 运费计算公式：车型单价*车次数量+其他（经我公司同意，实际发生的费用）
5.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需清楚的表明发票的税率种类，要求开具 9%增值税发票，如国家政策变化，税率调整，税率将以调整后的为准。
6. 运输过程中的风险及损失由投标人承担，运输保险（包括但不限于货物损失险、第三者责任险等）由投标供应商人负责投保，因此该部分应在报价时考虑清楚,如运输过程中货物受险，无论保险是否 100%理赔，投标方均应承担其所承运货物的全部责任和损失赔偿。
7. 报价须知：
 - 7.1 提货时，要求运输商在规定时间内必须提货，不得另行收取提货费或其它费用。

第四篇 服务须知

考虑到产品的特殊性，需方要求投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以及履行合同的过程中，应满足以下要求：

1. 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 1.1 需方委托供方承运产品，供方不得配载（或在货物中挟带）国家明令禁止运输的、危险性大的或有可能造成污染的物品。
- 1.2 供方保证将需方货物安全的运至需方指定地点，并交给需方指定收货方。在需方货物装上供方车辆时起至供方将货物卸下车辆并安全交付收货单位（人）时止，供方应确保需方货物数量及产品质量无误。
- 1.3 供方负责提供承运车辆并保证其符合国家车辆运输的要求，无不合法行为。由此造成的后果，需方概不负责。
- 1.4 供方需上门取货，免费装车并确保货物摆放合理，在运输过程中不会自行脱落或产生其它非人为损坏。
- 1.5 在装运、运输、卸货过程中，供方应全力避免同时监督需方收货人不得野蛮操作。

2. 货物的运输起止日期及交接手续

- 2.1 到货时效以报价单上商务条款说明为准，对于铁路运输、飞机运输，供方须与需方协商出货时间，并得到需方同意后及时装运。供方同时全面确保需方货物运输的各种车辆需要，供方不能按上述指定时间派车装货，应提前通知需方并获需方

同意，否则赔偿需方的经济损失。

2.2 供方按时安排车辆抵达需方成品仓库运货，应携带加盖公章的承运证明至需方指定装货地点办理出货，或在需方装货地点设专人办理出货手续。货物运输起始日以车辆离开需方装货地点为准，运输期限按合同规定合理运输时间考核。

2.3 需方提供送货清单及相关文件，明确送供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详细资料，以保证供方准确送货。

2.4 货到目的地后，如果遇到收货人提出收取卸货费要求时，投标方应及时与需方联系解决，投标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在未得到需方答复前私自支付。

2.5 货物发运后，供方必须在货物发运后保持与司机的联系，注意信息的追踪，每天向需方反映运输情况（以电子邮件的方式）。运输完成后十五日内将送货签收单据原件返回需方。延迟一天，每张单据罚款 100 元，以此递增。

2.6 供方在承运需方委托的货物时，其言行将对需方的形象产生一定的影响，因此不允许供方的司机及业务人员在需方的客户面前有任何不文明礼貌的言行，若发生任何有损需方形象的行为，需方将取消供方作为需方合格承运商的资格，解除合同并处以 1000 以上、3000 元以下的罚款。

2.7 因承运商原因造成供货延迟，导致客户工程工期延误，乙方承运商须承担客户转嫁损失，支付人民币 5 万元/天的违约金，并承担客户工期延误而造成总承包工程工期延误的相关赔偿。

3. 事故处理程序

供方按照需方要求装运后，一旦出现事故情况，有可能延迟交货、或对货物造成损伤时，供方应及时通报需方上述情况。供方应首先保持信息的畅通，随时报告事故处理经过，并于 24 小时内向需方出具书面报告反映事故处理情况。

4. 货物运输保险

运输过程中的风险及损失由投标人承担，运输保险（包括但不限于货物损失险、第三者责任险等）由投标供应商人负责投保，因此该部分应在报价时考虑清楚，如运输过程中货物受险，无论保险是否 100%理赔，投标方均应承担其所承运货物的全部责任和损失赔偿。

5. 货物运输加固

为保证货物在运输过程中不出现损坏，供方应采取一系列有效的货物加固措施。供方在投标时应针对不同货物提出可行的加固方案。

6. 发票及付款事宜

运费结算方式为供方凭送货有效的签收回单、运费结算清单汇总表每月结算一次，供方应提供有效的国家税务认可的正规发票（须有税务抵扣联）。供方提供的发票以投标提供的发票样本为蓝本。需方在收到发票后，每月结算货款，结算方式为三个月云信票据。

7. 卸货

考虑到货物的特殊性，我司拟将卸货服务与运输服务结合操作。请投标方提出合适的卸货方式、卸货方案，并单独提出所需卸货费用的单价。

第五篇 服务要求

除第五篇服务须知，根据我公司产品运输特点，投标方还应充分考虑以下要求。

1. 内容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2026 年 5 月的货物运输招标单位。

深圳特发光网货物特点：货物尺寸为 1210mm*610mm*2630mm（长*宽*高），需按我司要求的钣金厢式货车运送。必须在到货前一天 15 点前报备物流方及叉车司机等相关信息，如因特殊原因需采用其他车型的厢式货车替代，需征得我司同意，少装的货物要从整车运费里进行相应扣减，未经我司同意，一律视为自动弃标，并承担我司安排其他供方执行所造成的运费差价及损失。

2. 其它服务：

2.1 投标人应能够提供铁路、航空及公路运输，有足够的运输能力及资源，保证招标方货物的安全、及时地送达到指定地点。

2.2 投标人必须上门取货，并免费协助装车，必要时，需方可提供叉车以及叉车司机协助装运。

2.3 投标人必须能够提供门到门的服务，能保证满足招标方提出的运输要求，包括在发货后改变收货地址及紧急转运要求。

2.4 投标人每天必须提供货物在途信息，并保证招标方可以网上实时查询运输情

况。

2.5 投标人必须保证每天提供服务(含休息、节假日)，以保证招标方货物的及时发送。

2.6 投标人应保证货物回单 100%的回收，一般要求收货人签收，如遇非收货人，则要求提供收货人相关身份证明，并得到招标人的确认。

2.7 运输过程中的风险及损失由承运方承担，运输保险(包括但不限于货物损失险、第三者责任险等)由承运方负责投保，如货物受损，保险理赔不足以抵偿委托方损失的，承运方还需要对委托方进行赔偿。

2.8 投标人必须承诺尊重最终客户，不发生影响招标人与最终用户关系的事件。

2.9 投标人对招标人的每一次运输业务，必须作详尽的记录，包括：招标人发货要求、发货清单、收货回单等。当出现发货要求更改、增加送货点、需要支付装卸费、租用工具等情况及其它意外情况时，必须及时与招标人沟通，得到招标人的确认并留下相关记录。

3. 履约指标承诺：

响应及时率(%)、按时提货率(%)、运输安全率(%)、交货及时率(%)、回单及时率(%)

为了准确衡量和考核运输公司的运输服务质量水平，我们特此要求投标方在进行投标时给予承诺：

履约指标定义

- 1、响应及时率(%)：接到我司发货指令后，运输商的有效相应次数之比率；
- 2、按时提货率(%)：运输商提货车辆在规定时间内到达指定地点提取货物之比率；
- 3、运输安全率(%)：运输商将货物安全运送到指定地点，没有发生货物丢失、货物损坏等情况之比率。
- 4、交货及时率(%)：运输商按照规定时限将货物全部送达指定地点并由对方签收完毕之比例。
- 5、回单及时率(%)：运输商将签收回单原件在规定时间内返回发货人之比率。

投标人承诺的履约指标：

- 1、响应及时率(%) _____

2、按时提货率(%) _____

3、运输安全率(%) _____

4、交货及时率(%) _____

5、回单及时率(%) _____

4. <货物运输报价单>及合理运输时间

第六篇 合同范本

合同编号：SDG-YS-2025***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特发光网科技(东莞)有限公司

深圳市特发光网通信有限公司

乙方（承运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道路货物运输的相关法规和规则，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承运货物（产成品、半成品、材料及其它物资）事项达成如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一、业务范围及车辆要求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承运货物时。甲方不得委托乙方承运（或在货物中挟带）国家明令禁止公路运输的货物及产品。

第二条 乙方须按甲方要求提供适合装运甲方货物的车辆和驾驶人员，并保证所提供的车辆具有合法的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资格，驾驶人员必须持有符合国家规定的机动车驾驶证照。车辆必须适合装运本公司产品的安全要求，不得使用已到期报废及国家规定非营运的车辆，车辆在运输途中须能有效追踪

其所在区域位置。

第三条 乙方须为独立的法人单位，必须具备货物道路运输经营资格。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三证合一带二维码的营业执照、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证等证照原件查验并提供复印件以做备案。

二、 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乙方接到甲方委托运输货物指令后，须在预定时间内到达甲方指定装货地点装货（报价包含装车费），并按照甲方送货单上的要求到货时间运送并按时交付甲方委托运输的货物。

第一条 乙方免费负责甲方货物从指定仓库到运输车辆的搬运、装车，如需使用机动叉车等机械设备时，由甲方提供机动叉车及叉车驾驶员进行操作协助装车。乙方负责货物装车及运输过程中货物在车辆上的加固处理。卸货时乙方有承担并协助收货方安全卸货的责任，以保证甲方货物完好无缺地交付给收货方。乙方对甲方的货物不得私自开拆，货物到达目的地交付时必须保证货物完好无损，外包装无破损，如货物在甲方指定地点装车后至交付前所发生的货物破损，乙方必须承担全部责任。如甲方客户要求自行卸货并向甲方收取卸货费的，乙方须先行通报甲方，得到甲方确认后，乙方先行垫付，再由甲方按实际发生费用在结算运费时一并支付给乙方。（具体规定详见附件三 -- 关于到货卸货费的要求）。

甲方货物因故需延期送货，乙方应提供 7 天的免费仓储，超过 7 天的，自第 8 天起，甲方应支付乙方仓储费用，仓储费按实际储存时间收取，计费标准及计算方式如下：仓储费 = 甲方货物实际占用乙方库房有效面积 × 单价（每月按 20 元/平米计费）；仓储使用时间，根据甲方视其需求而定；仓储期间乙方必须保证物品安全，如出现丢失、损坏、被盗或因乙方保管不善造成的其它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条 甲方提交送货清单及相关文件，明确提供送货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详细资料，以保证乙方准确及时将货物送达目的地进行交付。如因甲方提供资料有误所引起的责任及费用由甲方承担。特殊原因甲方可以临时改变发货时间或货物数量，货物在交付客户之前，甲方可以临时改变卸货地点，由此产生的费用差额依据实际情况由甲方支付乙方。

第三条 运输过程中的风险及损失由乙方承担，运输保险（包括但不限于货物损失险、第三者责任险等）由投标供应商人负责投保，如运输过程中货物受险，无论

保险是否 100%理赔，乙方均应承担其所承运货物的全部责任和损失赔偿。

运输价格及费用结算： 运保费单价详见报价表。

三、 其它

乙方必须将货物在甲方客户规定的收货时间内送到，如因故延误货物到达时间，乙方需与收货方联系确认货物准确到达时间并取得收货方的谅解后按确认的到货时间交货。货物送到前必须提前通知收货联系人，告知预计到达时间，以便收货联系人做好接货准备工作并确认送货地点。节假日、休息日、非工作时间内如收货人不能收货，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强行送货。

第一条 对于乙方运输服务的表现，甲方将根据以下指标进行考核。如违反甲方要求，将对乙方处以以下违约金（周期以月度统计，违约金直接在当月运费中扣除）：

我司将对物流供应商需求满足情况、承诺准确率、交付合格率、回单及时率等几个方面进行综合考评，同时设立关键性事件加减分项。

1、需求满足性：

物流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承运我司委托运输业务，当我司发货员通知提货时，须按要求提供足够车辆。

需求不满足情况：一个月内第 1 次给予警告；第 2 次给予 500 元罚款；第 3 次给予 1000 元罚款并要求暂停整改（整改期为 1 个月，整改期间使用第三方物流所增加的成本费用转嫁给乙方）；

2、承诺准确性：

物流供应商必须在我司规定的时间内到达指定地点提货并发运。（东莞：发货员发出提货指令后 2 小时内到达指定地点提货；深圳：发货员提出发货指令后 3 小时内到达指定地点提货）

不按时提货，一个月内第一次警告处理，第二次罚款 200 元，第三次两倍罚款并扣分并要求暂停整改（整改期为 1 个月，整改期间使用第三方物流所增加的成本费用转嫁给乙方），因乙方原因延迟，甲方启用其它承运商，增加的成本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交付合格性：

物流供应商必须准时将货物安全、准确送至收货方，并按指定要求进行交付。交付过程中若发生任何异常，需第一时间反馈到我司对应的发货员处。（运输过程中，

物流供应商不得私自对货物进行拆卸及更换外箱包装和标签)

一个月内每发生一起处以罚款 500 元。乙方在承运甲方委托货物过程中，出现错发或漏发的情况被视为重大失误，罚款 2000 元，对甲方所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跳票，视为重大失误，记录关键事件扣 5 分，罚款 2000 元，对甲方所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违约金金额	200 元	400 元	600 元	800 元	1000 元
违约金标准	有拆托现象,货物未损坏	打包膜有损坏,纸箱或线体有轻微破损	货物破损较重,外包装开裂超过 20cm	货物破损严重,破损率达到 20%以上的	货物有丢失或产品全部倒塌破损严重导致客户拒收

4 回单及时性:

物流供应商在完成货物交付并签收后，须按时将客户签收单返回我司。账务员对返回的签收单进行审核识别是否满足签收标准，不满足的要求物流供应商重新签回。
(区分为电子回单和纸质版回单)

公式：电子回单及时率=及时回单数量/总回单数量*100%, 此项考核权重 20%。

(电子回单要求为客户签收后 3 个工作日内邮件发送至我司账务员的邮箱。)
纸质版回单完整性=实际回收数量/要求总回单数量*100%。此项考核权重 10%。

(纸质版回单要求：要求次月 25 号内返回)

有效回单及时率须达到 90%以上，每低 1%处以罚款 300 元。(注：签收单需真实有效)。甲方若发现乙方弄虚作假，则处于 1000 元罚款，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并视情况决定是否取消乙方运输业务。

签收单据的返回每延迟一天，每张单据应向甲方支付 50 元/单/天违约金，以此递增。如发生签收单据原件丢失且乙方无法补回的情况，每张单据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1000 元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5 关键性事件：关键性事件是指，能直接影响我司交付工作成功或失败的重要事件。我司根据物流供应商在交付过程中，产生的重要事件进行相应的加分或扣分。

单次的加减分范围在 0.5~5 分之间，视具体行为或事件的影响程度而定。

每发生一起关键事件按事件严重程度罚款 500-2000 元不等，乙方每月累计关键事

件达 3 次以上，甲方有权暂停乙方合作，直至乙方整改完成，并通过甲方考核，整改期间，甲方采用其它承运商所增加的成本，由乙方承担。

6. 其它

A. 处理投诉的时效性：乙方在接到甲方提出的投诉后，应 24 小时内给出有效的答复并提出有效合理的解决措施。乙方未按期处理则视为违约，按照甲方给予的处理方案执行。

B. 司机表现：乙方在承运甲方委托的货物时，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形象受损，甲方有权视情节的轻重决定是否取消乙方做为甲方合格承运商的资格，有权随时解除合同，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 1000 元以上、3000 元以下的违约金。

C. 如出现上述问题，甲方将视情节的轻重，有权暂停甚至解除本合同。

D. 甲方将对签约乙方进行考核，对于因服务差以致片区的客户或业务员月度累计投诉 2 次以上的，季度累计 3 次以上的，甲方有权根据情况暂停或取消运输商该区域运输业务；

E 若乙方一个月内出现三次及以上被开具《供应商改进通知单》，甲方有权暂停或终止运输商该区域运输业务；

如乙方出现 D、E 项情形，每发生一次投诉或整改通知，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第二条 每单货物送达且交付完毕后 1 小时内必须电话或短信、邮件的方式通知甲方。

第三条 乙方所有来甲方工厂装货的车辆不得将车上的垃圾等废物带入厂内场地中，每发现一次乙方（承运商）应支付 100 元违约金，并责令其打扫干净。

四、运费结算

根据实际运输量、运费报价等相关参数进行计算。

运费 = 车型单价 * 车次数量 + 其它（经我司同意并实际发生的费用）

运保费结算方式为每月结算一次，当月结算上月已审批完成的系统发货记录表的货款。乙方凭送货有效签收回单、运保费结算清单汇总表于每月 10 日前将上月须结算费用的电子档及签收回单的复印件整理装订成册后一并交给甲方审核，乙方应根据甲方审核后的实际总费用开具发票结算，甲方在回单签回、发票到一个月付 3 个月商业承兑汇票给予支付。乙方结算费用必须提供国家税务认可的正规发票（须

有税务抵扣联）。每月的费用必须一次结清。

乙方向甲方开具统一的增值税发票，并保证依法纳税。开具发票的规定见附件二。

五、合同有效期

1. 本合同有效期对标招标有效时段。

本合同另附附件四份，附件一是双方确认的价格表，附件二是货物加固方式，附件三是装卸货要求，附件四开具发票的规定，合同附件经双方确认后，与协议本身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到期后，若无续签，则业务关系自行终止，但合同期间所发生的损害、债权债务、违约金及赔偿金额等全部责任和义务继续存续，直到最终了结。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以补充协议方式解决。

4.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风险抵押金

合同到期后，若无续签，甲方应在双方债权债务及赔偿金额等全部责任和义务了结后两个月内将风险抵押金（无息）余款退回乙方。

七、价格变动

当市场因素发生较大变化（运输价格浮动超过 10%）时，如市场价格下浮乙方应主动让利，如市场价格上浮将进行商务谈判调整价格。如果双方最终无法达成一致，异议方需提前 15 天书面通知对方终止或取消本合同。

八、违约金

乙方若有违返本合同有关条款，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乙方所交风险抵押金或甲方应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

九、争议的解决

如甲乙双方对执行本合同条款（含附件）发生争议，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保密条款

第一条 在甲乙双方合作期间，乙方必须严守甲方的一切相关机密，包括客户名录、发货情况、技术、公司政策等。如乙方违反上述条款，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追

究乙方所承担的责任；

第二条 本合同终止后，该保密条款对甲乙双方仍然有约束力；

十一、生效日期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委托方）：

乙方（承运方）：

负责人：

负责人：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附件一：运输价格表：详见报价单

附件二：运输加固方式的要求：

为了保证货物在运输途中的安全，经调研后，拟对货物启运前的加固方式进行改进，现将改进后的加固方式说明如下：

原加固方式仅为用三角木楔对已装上车的光缆从前后楔紧，且楔紧的力度较小，故稳固效果不理想。

改进后的加固方式为：运输 OPGW 光缆，装车时对光缆盘用新制方木垫前后楔紧，楔紧方木垫时必须用 8 磅的大铁锤锤击，楔紧后用两根与方木垫配套的螺纹拉杆左右两边拉紧，防止方木垫松动；为防止缆盘在车上前后移动和侧移，需用 6 号或 8 号铁丝拧成 3 或 4 股钢丝绳，根据装车情况，将缆盘捆在车上或将缆盘与缆盘捆在一起。

运输普通光缆，装车时对光缆盘用三角木前后楔紧，楔紧三角木时必须用 8 磅的大铁锤锤击，楔紧后用 100mm 至 120mm 长铁钉从缆盘侧板将光缆盘与楔紧的三角木钉在一起，防止三角木松动；对于缆盘较大（直径大于 1.8 米）的普通缆运输加固方

式与 OPGW 缆运输时的加固方式一样。

甲方确认：

乙方确认：

日期：

日期：

附件三：关于到货卸货费的要求：

乙方司机将货物送到卸货地后，负责监督收货方卸货。当卸货方提出有卸货费要求时，原则上乙方司机不可支付。紧急时，乙方需及时与甲方联系，得到甲方确认同意后，乙方方可由其司机垫付，并同时索要收据。否则，甲方不负责该卸货费。此附件与合同条款享有同等权利，在双方传真确认后正式生效，并随合同的结束而自动结束。

甲方确认：

乙方确认：

日期：

日期：

附件四：关于发票开具的说明：

请按照以下内容开票：

名称：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 E 栋 7 楼 28127301

开户行：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高新区支行

帐号：773157958049

税号：91440300670021097N

所开发票交往东莞，联系人：聂燕

如甲方需要其他公司开票的提供开票资料通知乙方

甲方确认：

乙方确认：

日期：

日期：